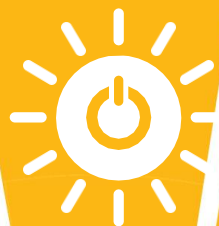


核心目標7

確保人人都能享有可負擔、穩定、
永續且現代的能源

7 AFFORDABLE AND
CLEAN ENERGY



永續會核心目標7

「可負擔能源」

112年度第2次工作分組會議

112年12月21日

簡報大綱

- 壹、我國永續發展目標與永續工作圈管考指標運作
- 貳、報告案：臺灣永續發展指標（核心目標7）與國際接軌評估結果
- 參、討論案：永續發展政策綱領核心目標7（修正草案）
- 肆、後續辦理



壹、我國永續發展目標與永續工作圈管考指標運作

我國永續發展目標歷程



聯合國提出
「永續發展目標」
17 項核心目標(Goals)
169項細項目標(Targets)

2015

2016

2019

2022

2023

我國修正永續發展政策綱領
(2009年9月訂定)

提出「臺灣永續發展目標」
18 項核心目標(較國際新增目標18-逐步達成環境基本法所訂非核家園目標)
143 項具體目標

發布臺灣永續發展目標(修訂本)

- 為推動我國永續發展指標與國際指標接軌，**研議**我國永續發展目標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網絡指標 (SDSN) 接軌事宜。
- 因應國內外永續發展及淨零轉型趨勢，依據永續會第58次工作會議決議，**重新檢視永續發展政策綱領 (修正草案)**。



永續工作圈運作架構

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機制

行政院112年4月26日核定修正



可負擔能源工作分組

- 召集人：能源署署長
- 秘書處：能源署政策組
- 工作分組會議：每3-6個月召開1次(依行政院國際永續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)，由召集人邀集委員與核心目標7各指標主辦機關(台電公司、能源署各組)共同參與討論。
- 相關辦理業務：追蹤指標目標達成情形、目標路徑修正檢討、參考永續會相關決議事項，適時納入會議議題討論。

1 氣候變遷與淨零轉型專案小組得適時邀請永續會委員，及就議題另聘學者專家召開每年1-2次諮詢委員會

2 非核家園推動專案小組由執行長兼任召集人

核心目標7管考指標

確保人人都能享有可負擔、穩定、永續且現代的能源
Affordable and Clean Energy

目標7.1

確保所有的人都可取得能源服務，並提高潔淨燃料發電占比

指標7.1.1

獲得供電的家戶比例(台電公司)

指標7.1.2

潔淨燃料發電比例(台電公司)

目標7.2

提高再生能源裝置容量

指標7.2.1

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(能源署前瞻組、推廣組)

目標7.3

提高強制性節能規定能源消費涵蓋率，並降低能源密集度

指標7.3.1

強制性節能規定能源消費(能源署節能組)

指標7.3.2

能源密集度(能源署節能組)



貳、報告案：臺灣永續發展指標（核心目標7）與 國際接軌評估結果

臺灣永續發展指標（核心目標7）與國際接軌評估結果

背景說明

永續會第56次工作會議

1. 臺灣永續發展目標部分指標設定趨於保守、與國際無法對接，或國際評比分數較低然而國內指標執行成效良好等問題，建議重新檢視以與國際接軌，及檢討指標是否過於寬鬆。
2. 未來我國永續發展目標擬與國際接軌，請各工作分組進行盤點，並參考聯合國永續發展解決方案網絡(SDSN) 2022年永續報告所使用之指標，檢討取代我國既有對應指標或新增對應指標之可行性，後續提永續會工作會議進行討論，最後提請永續會委員會會議確認。

SDSN指標盤點

1. 盤點SDSN對應永續發展目標SDG7指標共計4項，包括可獲得供電之人口比例、獲得潔淨燃料及技術之人口比例、再生能源占最終能源消費比率與電力排碳係數。
2. 檢討原則：
 - (1) 倘台灣已有統計資料，建議優先研議納入臺灣永續發展指標。
 - (2) 倘國際指標係由國際評比機構產製或需大規模問卷調查之項目，因資料多存在時間落差，不建議納入臺灣永續發展指標。
 - (3) 倘無統計資料者，建議主政部會提出替代統計資料。

工作分組辦理進展

可負擔能源工作分組秘書處(能源署政策組)配合永續經濟工作圈指示，研提檢討結果建議如下表。

SDSN指標	檢討結果
可獲得供電之人口比例 Population with access to electricity(%)	已有對應指標，無須修正
可獲得潔淨燃料及技術之人口比例 Population with access to clean fuels and technology for cooking(%)	我國已普遍使用潔淨燃料於烹飪，擬不新增指標
再生能源占最終能源消費比例 Renewable energy share in total final energy consumption (%)	已有其他替代指標(再生能源裝置量)，擬不新增指標
電力排碳係數 CO ₂ emissions from fuel combustion per total electricity output	電力排碳係數已於其他平台管考，擬不新增指標

臺灣永續發展指標（核心目標7）與國際接軌評估結果

上述4項指標經永續經濟工作圈會議決議，改為**1項**無需修正、**2項**不新增指標，以及**1項**新增指標(如下表，細部說明如後)，刻依程序送永續會秘書處研議中。

SDSN指標	我國SDG7對應指標	有無統計數據	工作圈評估結果
可獲得供電之人口比例 (Population with access to electricity(%))	7.1.1 獲得供電的家戶比例	有	無需修正
可獲得潔淨燃料及技術之人口比例 (Population with access to clean fuels and technology for cooking(%))		無	不新增指標
再生能源占最終能源消費比例 (Renewable energy share in total final energy consumption (%))	7.1.2 潔淨燃料發電比例 7.2.1 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	無	新增指標
電力排碳係數 (CO ₂ emissions from fuel combustion per total electricity output (MtCO ₂ /TWh))		有	新增指標

臺灣永續發展指標（核心目標7）與國際接軌評估結果

評估結果

SDSN指標

可獲得供電之人口比例 **Population with access to electricity(%)**

核心目標7 對應指標

7.1.1 獲得供電的家戶比例

評估說明

- 本項指標聯合國以全球人口貧窮線為基礎，推估全球人口可普遍獲得電力需求，但已被聯合國認定為高所得的國家（共37個）不在計算範疇。
- 我國考量統計的便利性與完整性，採用台電的指標以家戶單位進行計算，其意涵與國際相同，**無須修正**。

臺灣永續發展指標（核心目標7）與國際接軌評估結果

評估結果

SDSN指標

獲得潔淨燃料及技術之人口比例

Population with access to clean fuels and technology for cooking(%)

核心目標7 對應指標

無

評估說明

- 該指標為聯合國推估計算全球人口使用潔淨燃料(電力、天然氣、液化石油氣、沼氣、乙醇和太陽能)於烹飪的比例，世界銀行認定一般高所得國家已轉型潔淨能源（共37個），皆以大於95%呈現。
- 我國已普遍使用電力、天然氣與液化石油氣等潔淨低碳燃料於烹飪需求，經檢討無需以該指標呈現我國推動進展，故**不新增指標**。

臺灣永續發展指標（核心目標7）與國際接軌評估結果

評估結果

SDSN指標

再生能源占最終能源消費比率

Renewable energy share in total final energy consumption (%)

核心目標7 對應指標

7.1.2 潔淨燃料發電比例

7.2.1 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

評估說明

- 再生能源發展係屬供給面，爰多以**占初級能源總供給比率(供給面)**為常用指標，以再生能源占最終能源消費(消費面)比率則較少使用。
- 考量該指標受能源需求連動影響，較無法直觀反映再生能源推動進展，爰我國係以**再生能源裝置容量**作為指標，較能**掌握整體再生能源發展**情形
- 核心目標7目前已有指標7.1.2(潔淨燃料發電佔比)、指標7.2.1(再生能源裝置容量)，兩項指標已能適時呈現再生能源推動進展，故將**新增占初級能源總供給比率(供給面)指標**。

臺灣永續發展指標（核心目標7）與國際接軌評估結果

評估結果

SDSN指標

電力排碳係數

CO₂emissions from fuel combustion per total electricity output (MtCO₂/TWh)

核心目標7 對應指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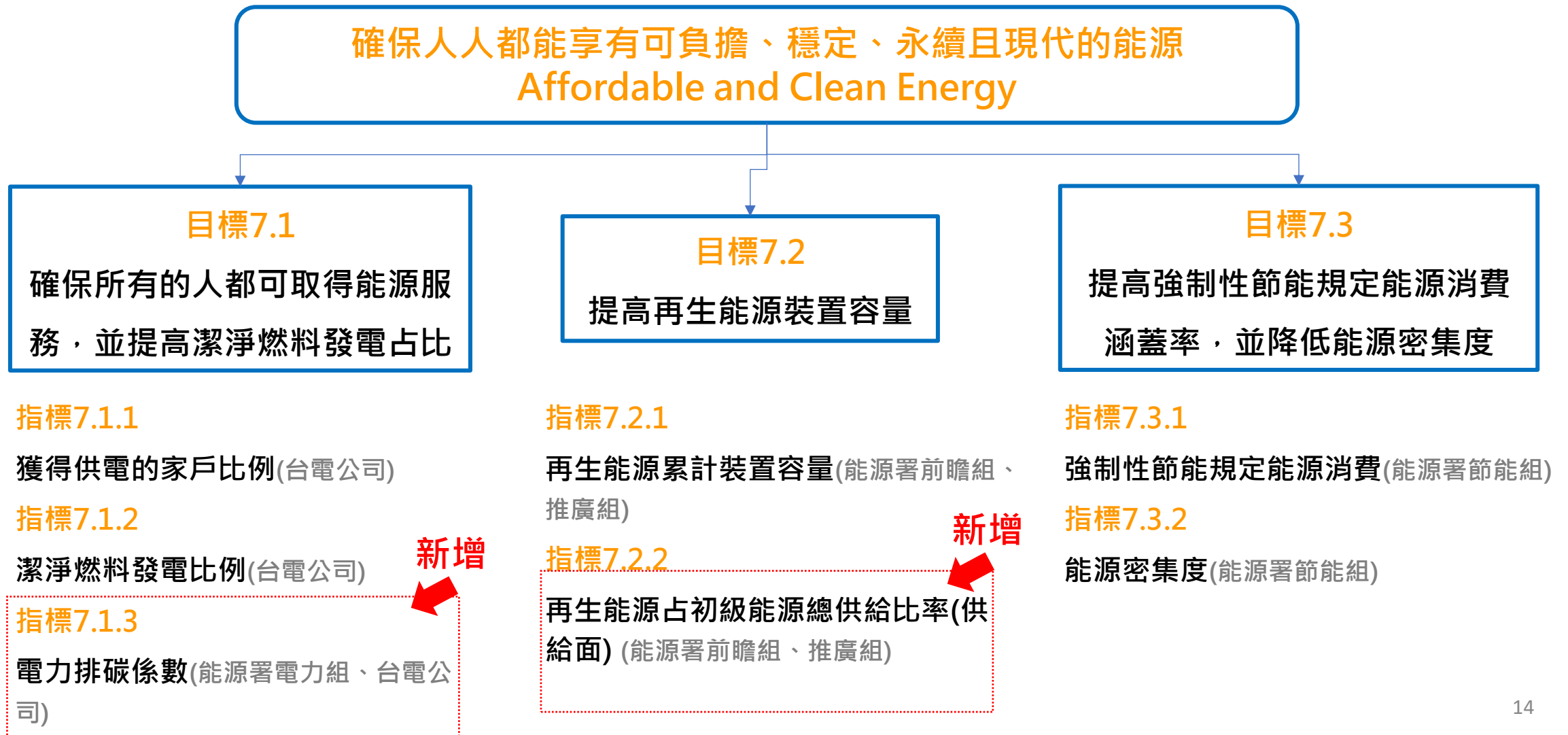
無

評估說明

- 該指標係指生產電力的二氧化碳排放量。
- 我國電力排碳係數已依電業法及電力排碳係數管理辦法訂有目標，且每年召開審議會審查實際達成情形並上網公開，已有相關檢討及資訊公開機制，故將**新增指標**，並於「**目標7.1**確保所有的人都可取得能源服務，並提高潔淨燃料發電占比」項下辦理。

臺灣永續發展指標（核心目標7）與國際接軌評估結果

評估結果



參、討論案：永續發展政策綱領核心目標7 (修正草案)

永續發展政策綱領核心目標7 (修正草案)

背景說明

永續發展政策綱領研修歷程

永續會於98年9月訂定，105年3月修正，為政府推動永續發展相關計畫之上位指導原則。

考量部分內容與107年訂定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未盡契合，爰於108年第48次永續會工作會議決議，由相關單位研擬修正草案，並以「臺灣永續發展目標」為「政策內涵」之架構，以達提綱挈領及串聯整體永續發展目標之目的。

為順應國內外永續發展及淨零轉型趨勢變遷，依據112年永續會第58次工作會議委員建言，請各核心目標主政機關檢視修正草案政策內涵。

永續發展政策綱領核心目標7 (修正草案)

草案架構

壹、前言

基於我國的永續發展現況擬定，並參考聯合國的永續發展理念與原則，因應全球的趨勢與衝擊，提升政府部門的效能，落實國家的永續發展

貳、願景

當代及未來世代均能享有「寧適多樣的環境生態」、「活力開放的繁榮經濟」及「安全和諧的福祉社會」。

參、政策內涵

臺灣永續發展目標

- 一、政策理念
- 二、政策目標
- 三、推動策略

本次就永續發展政策綱領修正草案中目標7相關內容，依政策進展與目標進行調修

永續發展政策綱領核心目標7 (修正草案)

內文調修

一、政策理念

調整後內容

為使所有人都可獲得低廉、可靠及永續的能源，直接影響包含減貧、性別平權、教育、創造就業及氣候變遷議等永續發展目標，並進一步減緩氣候變遷問題。

依我國能源現況，電力普及率已達99.9%以上，天然氣、液化石油氣等燃料已為家戶烹飪主要燃料，且依據國際能源署西元2018年報告，我國住宅及工業電價分別為全球第3及第6低，已實現人人都能獲得低廉可靠之能源。

然而，我國自產能源不足，需仰賴進口，並以化石燃料作為主要電力來源，為符合我國能源永續發展，應以加速再生能源發展並提升能源效率為主要目標。

修正草案(108年版)

為使所有人都可獲得低廉、可靠及永續的能源，直接影響包含減貧、性別平權、教育、創造就業及氣候變遷議等永續發展目標，並進一步減緩氣候變遷問題。

依我國能源現況，電力普及率已達99.9%以上，天然氣、液化石油氣等燃料已為家戶烹飪主要燃料，且依據國際能源署西元2018年報告，我國住宅及工業電價分別為全球第3及第6低，已實現人人都能獲得低廉可靠之能源。

然而，我國仰賴進口，並以化石燃料作為主要電力來源，為符合超過95%以上之能源我國能源永續發展，應以加速再生能源發展並降低能源需求為主要目標。

永續發展政策綱領核心目標7 (修正草案)

二、政策目標

調整後內容

我國現獲得供電的家戶比例實績為100%，所有家戶皆能享有供電服務；為加速再生能源發展及提升能源效率，我國規劃於西元2030年全國再生能源發電占比達27%-30%目標。

綜合考量再生能源發展技術成熟可行、成本效益導向、分期均衡發展、帶動產業發展及電價影響可接受等推動原則，將以太陽光電及風力發電作為重點推動項目，並納入地熱及沼氣發電等多元性及組合搭配。

並以「能源管理法」為核心，以節能技術研發、示範應用、獎勵補助、產業推動、能源查核輔導、教育宣導與政策支援訓練、強制性規範與標準等7大構面循序漸進，積極推動節能，以提升能源效率。

修正草案(108年版)

我國現獲得供電的家戶比例實績為100%，所有家戶皆能享有供電服務；為加速再生能源發展，規劃於西元2025年全國再生能源發電量達20%及燃氣50%之目標。為加速再生能源發展並降低能源需求，我國已規劃西元2025年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獎勵總裝置容量為27GW以上。

綜合考量再生能源發展技術成熟可行、成本效益導向、分期均衡發展、帶動產業發展及電價影響可接受等推動原則，將以太陽光電及風力發電作為重點推動項目，並納入地熱及沼氣發電等多元性及組合搭配。

並以「能源管理法」為核心，以節能技術研發、示範應用、獎勵補助、產業推動、能源查核輔導、教育宣導與政策支援訓練、強制性規範與標準等7大構面循序漸進，積極推動節能，以降低能源需求。

永續發展政策綱領核心目標7 (修正草案)

三、推動策略(1/3)

調整後內容

(一)潔淨電力系統發展

- 1.確保人人都能獲得供電之服務，對於民眾申請用電，均本於供電義務原則儘速予以供電。
- 2.優先開發再生能源，**太陽光電擴大土地複合利用與建物建置屋頂型太陽光電**，加速推動離岸風電，同時發展地熱、**生質能等前瞻之再生能源技術**，並搭配低碳燃氣發電。

修正草案(108年版)

(一)潔淨電力系統發展

- 1.確保人人都能獲得供電之服務，對於民眾申請用電，均本於供電義務原則儘速予以供電。
- 2.優先開發再生能源，擴大產業與住商建置屋頂型及地面型太陽光電，加速推動離岸風電，同時推動地熱、小水力及沼氣發電等再生能源發電，與積極推動低碳燃氣發電。

永續發展政策綱領核心目標7 (修正草案)

三、推動策略(2/3)

調整後內容

(二)再生能源發展

- 1.針對太陽能光電，採短期達標，中長期**擴大土地複合利用及提升模組效率**之策略，持續盤點土地、以地建線及循線找地方式擴大設置能量。
- 2.於陸域風電部分針對已取得許可之風力發電開發案及專案，篩選較具可行性者加速推動；離岸部分則透過示範獎勵、潛力場址、區塊開發3階段推動。

修正草案(108年版)

(二)再生能源發展

- 1.針對太陽能光電，採短期達標，中長期治本之策略，持續盤點土地、以地建線及循線找地方式擴大設置能量。
- 2.於陸域部分針對已取得許可之風力發電開發案及專案，篩選較具可行性者加速推動；離岸部分則透過示範獎勵、潛力場址、區塊開發3階段推動。

永續發展政策綱領核心目標7 (修正草案)

三、推動策略(3/3)

調整後內容

(三)提升能源效率

- 1.提高主要用能設備(空調、冷凍冷藏及馬達等)效率基準與高效率設備滲透率。加強節能宣導推廣、用電資訊可視化及節電獎勵，促進節能知識傳遞與落實。
- 2.提升企業節能目標，導入系統效率管理與配套機制，強化能源管理廣度與深度；建立客觀、公正的驗證機制，擴大節能參與。
- 3.整合既有節能輔導與節能改善成功經驗，藉由輔導、管理及經營模式改變，將具成本效益模式複製擴散。導入智慧化科技強化節能應用，並持續投入節能科技研發，布局未來節能技術路徑。

原修正草案

(三)降低能源需求

- 1.擴大最低容許耗用能源基準管制項目與各項標準值；依據標檢局設備器具國家標準的測試方法修法進度，逐年精進產品能源效率標示分級制度，並針對指定能源用戶，研議提升使用能源效率之作法。
- 2.擴大節能輔導，推動系統性節能使產業節能範疇，由設備節能擴展至系統節能。
- 3.引導市場生產高效率產品，透過節能技術研發成果之技術移轉與先期合作，強化廠商市場競爭力，並精進自願性節能標章基準。

肆、後續辦理

- 一、SDSN與SDG7指標檢視對應：各指標俟永續會核定後，將依據相關時程規劃，由各指標主責單位研提指標目標設定、達成情形說明與檢討修正等作業。
- 二、永續政策發展綱領：會後請各指標主責單位，依據委員意見進行修正，並請於12月22日中午前回覆政策組，俾於12月22日前提報永續經濟工作圈

簡報結束